附件2

**2021年度石家庄市检察机关聘用制书记员招聘体检通知**

现将石家庄市检察机关2021年度聘用制书记员招聘体检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  一、体检时间、地点

进入体检的考生请于2021年12月30日早7:00前带近期二寸免冠照片一张，在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门口（新石北路360号）集合。签到后统一前往体检地点。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到、体检，视为自动放弃应聘。

二、体检流程

1、在市人民检察院办公楼前，考生须持本人有效的二代居民身份证和面试通知单进行签到。

2、考生将手机等通讯工具装入信封，并在信封上写上自己的姓名及报考单位，交由工作人员保管。

3、考生按照分组进入体检区域，照相、领取体检表、缴费、体检，检查完所有项目后，将体检表交给指定医务人员，领取早餐票、就餐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  1、体检前一天，要注意饮食，不要吃过多油腻、不易消化的食物，不饮酒，不要吃对肝、肾功能有损害的药物。

  2、体检前12小时应禁食、禁水，保持空腹。

  3、考生需自带体检费用，男生472元/人，女生477元/人，由医院收取。

  4、体检过程中，考生有隐瞒病史、冒名顶替、弄虚作假、涂改资料等行为的，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不予录用或者取消录用的处理

 5、体检考生必须服从管理，不得携带通信工具，不得由家长或亲属等陪同。对于体检舞弊者，一经发现取消录用资格。

 2021年12月27日